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4-065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程序

1、2024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内容。

2、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3、2024年4月29日，公司通过OA发布了《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对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

4、2024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4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数量、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

案》等议案，并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5、2024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并更正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6、2024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本计划获得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4年5月2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9）。

7、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该议案已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调整事项说明

鉴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的178名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根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

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激励对象人数由 178 名调整为 176 名，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965.00 万份调整为 1,960.00 万份。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仍属于经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激励对象范围。

除上述调整外，本激励计划与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比例	占现有总股本的比例
1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 (176 人)		1,960.00	100%	5.70%
合计			1,960.00	100%	5.70%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且本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授予数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及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已按照《管理

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尚需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2024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